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华统股份

股票代码：00284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温氏（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临海大道 59 号海运中心主塔楼 13 楼-13225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43F

权益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2020 年 6 月 1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15 号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15 号准则》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权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3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4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5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6
第七节 备查文件.....	7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8
附表	10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的含义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温氏（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华统股份	指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温氏（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温氏（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临海大道 59 号海运中心主塔楼 13 楼 -13225
法定代表人	赵亮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E1025C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
经营期限	2018-12-05 至长期
主要股东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43F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他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兼职情况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赵亮	男	中国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新兴县合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省新大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筠诚和瑞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深圳	无
邓颖锐	男	中国	监事	河南省新大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深圳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认同上市公司的发展理念和加强双方战略合作关系¹而增持公司股份。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 12 个月内在估值适当时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¹ 注：2019 年 3 月 5 日，上市公司披露了《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温氏股份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上市公司与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就生猪养殖、屠宰业务等方面合作达成了战略合作意向。信息披露义务人为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 13,869,931 股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4.97%²。相关信息可参阅上市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披露的《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 13,960,531 股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方式进行，具体情况如下：

增持日期	增持方式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2020 年 6 月 15 日	集中竞价	16.059	90,600	0.03%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增持变动达到法定比例的日期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增持变动达到法定比例的日期为 2020 年 6 月 15 日。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3,960,531 股，前述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其他任何权利限制。

² 注：2020 年 5 月 14 日，上市公司披露了《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完成的公告》，向 23 位激励对象授予 181.00 万股，变动后总股本由 277,400,050 股变更为 279,210,050 股。上市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收到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变更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于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的 13,869,931 股人民币普通股对应总股份比例由 5.00% 稀释至 4.9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交易时间	交易均价	交易股数及其对应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交易方向
				稀释前 ³	稀释后	
温氏(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0 年 4 月 27 日	14.180 元	1,327,300 /0.48%	1,327,300 /0.48%	买入
温氏(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0 年 5 月 12 日	14.810 元	3,580,300 /1.29%	3,580,300 /1.28%	买入
温氏(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0 年 6 月 15 日	16.059 元		90,600 /0.03%	买入

除本报告书上述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六个月内没有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³ 注：2020 年 5 月 14 日，上市公司披露了《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完成的公告》，向 23 位激励对象授予 181.00 万股，变动后总股本由 277,400,050 股变更为 279,210,050 股。上市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收到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地址：浙江省义乌市义亭镇姑塘工业小区

联系电话：0579-89908661

联系人：朱婉珍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公司共同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温氏（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赵亮

签署日期：2020 年 6 月 15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温氏（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赵亮

签署日期：2020 年 6 月 15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义乌市义亭镇姑塘工业小区
股票简称	华统股份	股票代码	00284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温氏（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临海大道 59 号海运中心主塔楼 13 楼-13225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13,869,931 股 持股比例：4.9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变动数量：90,600 股 变动比例：+0.03% 变动后持股数量：13,960,531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 12 个月内在估值适当时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
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温氏（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赵亮

签署日期：2020 年 6 月 15 日